

政府采购审批编号：2025FD0122

招标编号：HXGJXM2025-ZC-GK1013

沣东新城 2025-2026 学年营养改善计划学校
食堂人员服务招标项目合同

甲 方：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管理委员会

乙 方： 陕西榆林亿成人力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沣东新城 2025-2026 学年营养改善计划学校食堂人员服务招标项目合同

甲方（采购人）：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管理委员会

乙方（成交供应商）： 陕西榆林亿成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国家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现甲方就沣东新城 2025-2026 学年营养改善计划学校食堂人员服务招标项目订立此合同。

一、合同期限及服务地点

本合同期限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2 日，服务期限按 10 个月计算（暑假不计算在内），若乙方服务质量达不到甲方的考核标准（见附件 1），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服务费用：

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897000，大写：人民币捌拾玖万柒仟元整。即服务费为 89700 元/月，乙方派遣餐厅员工编制共计 23 人，乙方派遣餐厅员工数量不得少于编制数量；当乙方根据工作分工及安排，派遣员工数量超过编制数量时，月劳务费用不以乙方人数的增加而进行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包干，合同总价是指本次服务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含人员工资费用、人员证件费用、人员管理费用、人员健康体检费用、人员福利费用、人员加班费用、人员住宿费用、人员餐饮费用、保管费用、保险费用、社保费用、税金、利润、市场价格风险等相关费用在内的一切费用，是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的全部价格体现，且不因任何因素改变。人员配备方案必须和响应文件保持一致。

3. 付款方式：按月支付，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员工考勤资料及甲方确认的考核结果，甲方收到乙方合格的结算申请后 15 个工作日内予以支付。

4. 甲方的付款方式为转账。

乙方收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陕西榆林亿成人力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榆林高新区支行

账号：2610 0951 0920 0076 765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银行账户准确性，如发生变更，应提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付款迟延或错误所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5. 本项目资金由甲方统一安排，付款时间如有迟延，乙方应予以理解并同意待甲方财政资金到位予以保障后支付，乙方对此不做违约对待。

三、合作方式

1. 甲方指派管理员对乙方服务进行监督考核。

2. 乙方本着“必要、节约”的原则，保障甲方日常用餐，包括公务、商务接待用餐等。

3. 乙方任命的餐厅经理负责对乙方工作人员进行管理，甲方与乙方工作人员不存在雇佣关系。乙方工作人员的管理费用（含人员基本工资、奖金、社会保险、福利等）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必须严格履行合同要求，不得转包或分包给他人经营。

四、工作标准

1. 乙方餐厅服务和管理人员需态度友好热情，身心健康，具备良好的职业素质，使用文明用语，无争执、谩骂和斗殴现象。

2. 就餐人员对饭菜质量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

3. 加工过程中原材料的非正常消耗不超 3%。

4. 餐厅环境卫生做到 5S（常整理、常整顿、常清扫、常清洁、常学习）标准，生产安全及食品安全符合甲方要求。

5. 厨房设备、工具、设施维护保管良好，无丢失与人为损坏现象。

6. 乙方应按甲方规定时间按时开餐、闭餐。

7. 乙方向甲方提供派驻甲方的团队架构及重点岗位工作人员需经甲方认可，乙方中层及以上人员入职、离职、调职需提前与甲方沟通并经由甲方同意。如乙方需临时调配主要服务人员及管理人员，需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调配或调离。

8. 乙方要做到杜绝任何食品质量安全事故和消防安全事故、机械安全事故发



生，做好日常卫生检查及设备检查。

9. 需在甲方餐厅指定区域张贴公示乙方营业执照等各项相关证照手续原件，以便进行监督和相关部门检查。

10. 乙方做好停水、停电、停气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措施。

11. 乙方负责提供餐厅工作人员的工作服装，每年夏季、冬季各两套。要求上岗工作时服装统一，干净卫生，上岗时必须佩戴口罩及帽子。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在就餐期间，出现食品安全事故时，相关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监管局及食药监等）认定为乙方责任的，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完成善后工作，接受相关部门调查，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须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2. 甲方就餐人员违反乙方规定，擅自进入乙方操作区域，造成双方及第三方人员人身及财产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失窃、火灾或者其他损失），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3.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从业人员健康卫生、食材卫生、环境卫生、饭菜质量、数量、供餐时间的准确性、餐饮具消毒等方面进行定期和不定期限的监督检查。对于检查不合格或者不达标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厨师长及负责人进行约谈，连续三次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4. 甲方对员工餐厅检查时，对不合理或不规范的问题，有权提出整改意见。

5. 甲方对违反甲方各项规章制度的乙方工作人员可按规章制度规定给予处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换违规的工作人员。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服务期间乙方负责员工食堂日常运营，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费用。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关服务。

2. 乙方应合法经营，主动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及甲方的检查，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认真做好食品卫生、安全、社会治安、消防安全用工等方面的工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对房屋、设施做任何改动。

3. 在服务期间，出现食品安全事故时，相关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监管局及食药监等）认定为乙方责任的，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完成善后工作，接受相关部门调查，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须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4. 乙方指定（姓名：

李杰

电话：

1361926



为甲方餐厅
由“扫描王全能宝”免费扫描

负责人。乙方有义务为甲方就各方面商业机密保守秘密。乙方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甲方规章制度，不得随意出入甲方工作区域及其它禁区区域。

5. 乙方每个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劳务薪金关系、社会保障关系等，全部由乙方负责并支付相关费用，与甲方无任何关系。且必须满足国家餐饮行业的相关规定，如是合法公民、身体状况合格，没有相关传染病等，并提供健康证，健康证明复印件交甲方存档。

6. 乙方应遵守《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及各项食品安全制度（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岗位责任制度、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制度、进货来源索证索票制度、餐饮具消毒保洁制度、食品添加剂“五专管理”制度、食品留样制度、食品安全知识培训制度等），乙方对甲方餐厅的食品安全负全部责任。

7. 乙方保证，在甲方约定用餐时间内甲方所有工作人员或指定人员均可用餐，用餐形式为自助餐形式，所有菜品、主食、小吃、杂粮、汤品及水果等均为不限量供应。不得出现甲方员工无餐可用的现象。否则，乙方应负责解决甲方员工用餐事宜，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8. 乙方应根据甲方实际需求，每周两到三次向甲方提供所有食材采购明细（包括但不限于食材名称、采购数量）并由厨师长签字。

9. 对甲方提出的合理整改、管理意见，乙方应予积极配合整改。若甲方对乙方工作人员不满意，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更换。

10. 本协议终止，双方不再续约的，乙方应于甲方要求期限内撤离服务场地；撤离期限届满，甲方有权对服务场地遗留物进行处理，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其它事项

1. 乙方应依法与餐厅从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缴纳相应的保险及支付相应待遇等并承担所有法定义务，乙方员工在餐厅工作中发生的一切事故由乙方进行治疗与理赔，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 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违反合同义务造成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请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维权而产生的诉讼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一切经济损失）。

3. 因乙方原因造成餐厅工作人员罢工、停工或上岗人数不足，影响餐厅正常运转或导致创新大厦员工未能及时就餐时，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对乙方做出相应罚款，同时免除乙方公司名下所有招标资格并承担甲方所有损失。



4. 如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发生争议时,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法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5. 乙方工作人员在服务过程中受到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或导致他方遭受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关责任;导致甲方承担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6. 乙方应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及有关岗位责任制和操作规程,并敦促工作人员严格按制度和操作规程工作。

7. 乙方使用服务场地应以服务甲方为唯一目的,不得对外营业,不得改变用途,不得转租。乙方与第三方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等纠纷均由乙方自行解决,与甲方无关。

八、合同的解除及违约责任

1. 在合同有效期内,只有在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时,本合同方可解除,任何一方不得无故终止合同。如遇特殊情况,任何一方要提前终止合同时,必须提前壹个月通知对方。

2. 如因特殊原因需解除本合同,以实际劳务发生天数人数据实结算。

3.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可单方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 乙方未按约定履行义务;

(2) 乙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造成操作、食品、卫生等重大事故;

(3) 乙方行为对甲方利益造成 10000 元以上的损失;

(4) 经甲方告知存在的问题,乙方在三次之内未按期整改;

(5) 乙方有违法行为遭受行政处罚的;

(6) 乙方从业人员擅自私拿外带甲方物品;

(7) 乙方有欺瞒甲方的行为,对甲方造成不利影响的。

4. 任何一方因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并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因此产生的直接损失,以及守约方为维权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鉴定费、公告费、差旅费和对第三方的补偿/赔偿等。

5. 纠纷处理: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未果,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附则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双方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后即可生效。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双方各执肆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4. 供应商文件作为合同的一部分。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协议签署页)

甲方(委托方): _____
(盖章)  合同专用章
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  斌刘印宇
6101120640722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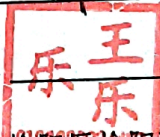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帐号: _____

乙方(受托方):  陕西榆林成仁人力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  乐王乐

地 址: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榆阳西路189号3楼

邮政编码: 719000

电 话: 17795962070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工行榆林高新区支行

银行帐号: 2610 0951 0920 0076

